

年轻的崛起

——当代重庆少数民族文学一瞥

□向笔群(土家族)

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在重庆当代文学中,占很大比重。但研究重庆当代文学时,其少数民族文学往往被人忽视。对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的界定,就是除了该区域汉族作家以外作家创作的作品,包括了重庆本土少数民族作家写少数民族题材和重庆本土少数民族作家写非少数民族题材的文学作品。重庆当代少数民族文学是指新中国建立以来的少数民族创作的作品,它与重庆的非少数民族作家的作品一同建构了重庆的当代文学的大厦。“新时期以来,文学自身的内部机制激活,以及区域内多个少数民族自治县的相继建立,使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创作走向繁荣和发展的新时代。”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已经形成一定的阵势,无论是质还是量都达到了历史上的空前繁荣时期,显示出前所未有的潜力。

重庆少数民族文学还处在一个相对年轻的发展时期。1997年重庆的直辖,使重庆少数民族文学有了出现的可能。重庆渝东南少数民族地区(不可否认,重庆主城区也有相当小的部分从其他地方迁徙来的少数民族)被人们认定为重庆少数民族文学起源地。因为重庆少数民族作家大多是从渝东南这个地域上出生的或者走出去的。尽管之中有一部分人已经离开了这个地区,但是其文学之根留在了这片多情的土地上,其作品里透着自己民族和故土情结,或者说自己的民族身份在作品里产生了潜在影响。

从时间跨度上考察,目前就重庆当代少数民族作家创作状况来看,是由老、中、青三代作家共同经营的文学。三代作家各自有其创作特色和不同文学成就。

当代重庆少数民族文学作家可按三代划分,主要以创作年代为标尺,以作家作品影响为依据。每一代作家是一个相对的群体概念,不能单纯以出生的年龄作为绝对群体界限。重庆不同年代的少数民族作家都有其领军人物,代表着重庆少数民族作家创作的风貌,从而成为一个时期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的象征和坐标。

老一代代表作家:出生于秀山的土家族作家孙因和酉阳的土家族诗人冉庄被称为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的前辈作家。孙因和冉庄当之无愧属于新中国60年重庆少数民族的前辈作家。两人的创作均始于上世纪50年代,是重庆市少数民族新文学的上世纪缔造者。他们以对文学的执著与痴迷,创作了大量的优秀作品,对后来的作家产生着较大的影响。

苗族作家刘扬烈虽然是贵州松桃人,但是长期在重庆的西南大学(西南师范大学)工作,也被称为重庆的第一代少数民族作家。第一代作家有自己明显的特点:就是对文学的追求终身不渝。

孙因在上世纪50年代就以短篇小说《老红军》在当时四川文坛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曾因那场众所周知的运动,沉寂了20多年,过天命之年后,创作发表了《奇特的姻缘》《麝香楼》《噩梦》《秦良玉》等中长篇小说,被编进了湖南文艺出版社1992年出版的《土家族文学史》。冉庄的成就主要是在诗歌方面,出版了《河山恋》《冉庄诗选》等10多部著作,曾经获得少

民族文学骏马奖等奖项,被文学界和诗歌界称为“大西南文化的歌者”:“冉庄又以其丰富而优秀的诗歌、散文作品创造了大西南新的山水文化。”刘扬烈的成就是文学评论方面的,出版有《鲁迅诗歌简论》《诗神·炼狱·白色花——七月诗派论稿》等著作。为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的发展呕心沥血,成为重庆第一代少数民族文学的代表。

中年一代(第二代):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第二代作家基本上都是出生在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初,开始创作于70年代末与80年代初,代表人物有土家族易光、陈川和苗族的代代冬、何小竹等,其创作开始于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伤痕”文学时期,成就于改革开放时期,现在仍然保持着较为旺盛的创作势头。他们既是改革开放的直接受益者,同时又是最早认定自己少数民族身份的作家。开始以少数民族作家的姿态走上文学之路,有目的地表现自己民族发展历程和生存的状态。

易光是重庆少数民族中年作家中创作最早的作家之一,出生地为酉阳,1977年考上大学。大学在读期间,发表大量的文学作品,早期是写小说和散文,后来是写文学评论,主要成就应该是评论方面,出版有评论集《固守与叛离》《阳光的垄断》和小说散文集《人迹》等。最早提出“乌江文学”这个文学群体概念,同时,对重庆的少数民族文学作家的作品进行深入细致研究,特别是对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创作新人的发现和扶植方面付出了心血,成为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第二代作家的“领头羊”,曾经获得过重庆文艺奖和重庆社科奖等多种荣誉奖项。

陈川的文学成就主要是发表了中篇小说《羊皮的风》《村庄》和出版小说集《梦魔》等,曾经获得了全国少数民族“骏马奖”、“四川文学奖”等奖项。从陈川的作品中既可以看到时代的烙印,又可以看到一个民族(土家族)的社会发展的心路历程,其作品既有传统文学的因素,又有现代文学探索方面的元素。在第二代重庆少数民族作家家里是具有创作特色的代表作家之一,有人曾经将他的作品《钟声又响了》(与人合作)与周克勤名噪一时的《山月不知心里事》放在一起加以评论。

之所以把上世纪60年代初出生的苗族作家代代冬、何小竹,归结到重庆少数民族作家的第二代,主要是因其创作始于上世纪80年代初,代代冬在《人民文学》《民族文学》等发表作品,出版了小说集《白羽毛的鸟》和散文集《乡村歌手》。何小竹被称为“非非”派的代表诗人之一,也被一些诗歌评论家认定为“第三代”代表诗人,虽然在上世纪90年代后离开出生地,但是其文学创作是从乌江边的涪陵开始的,出版诗集《梦见苹果和鱼的安》《回头的羊》等,这两本诗集分别获第三、第四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奖。

除了上面提到的重庆少数民族作家具有代表性以外,土家族还有任光明、邹明星、舒应福、吴加敏、饶昆明、笑崇钟等作家创作了大量作品。任光明的报告文学《洪湖,请听我诉说》获得《民族文学》的“山丹奖”和“四川文学奖”,出版有散文集《真实与

记忆》。邹明星出版有文学集《武陵短章》等作品集。舒应福出版有散文集《乡情依依》、小说集《春梦》和长篇小说《烈焰》等,其散文《武陵山的男人们》曾获重庆市首届少数民族文学奖。吴加敏在《民族文学》等发表作品,已经出版小说集《鸭子塘之夏》等小说集。饶昆明在《民族文学》《四川文学》等发表小说,出版了小说集《荒夜》等。笑崇钟主创电视剧本《黔江妹子》和出版诗集《爱河之洲》等……这些作家创作有明显的地域特色和民族精神,作品中随处可见其本民族的本真生存状态,在一定的时期和范围内产生了影响,也应该属于重庆少数民族作家第二代的范畴,在这一代作家诗人中,同时有部分少数民族作家、诗人创作有一定的先锋性,比如土家族女诗人陈爱民的诗歌具有这方面特质。

当然,在重庆少数民族第二代作家中,还有满族的关岛和回族的刘秉臣等也应该提及,同是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的生力军。

青年一代(第三代):文学创作向多元化方向发展。以土家族阿多、冉冉、冉仲景、苦金、李亚伟和苗族的何巨学等人为代表。这代作家诗人都是在上世纪的60年代中后期,阿多是一个写作的多面手,写诗写散文也写小说,出版小说集《五月的村庄》,散文《清明茶》曾经获得第五届少数民族文学奖,在《红岩》发表的中篇小说《消失女人的村庄》影响较大。冉冉开始是写诗歌,出版诗集《暗处的梨花》《从秋天到冬天》《空隙之地》等,曾经获得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最近几年开始写小说,在《民族文学》《十月》等发表中篇小说《离开》等作品。冉仲景创作以诗歌为主,曾参加《诗刊》15届“青春诗会”,出版诗集《从吹奏到朗诵》等,《长江八行》获得首届重庆市少数民族文学奖。之所以把李亚伟当成重庆少数民族作家的第三代代表作家,是因其早期创作是在家乡酉阳开始的,人们往往因其先锋性,忽略他的民族身份,易光曾经写过《重庆诗人李亚伟》,在《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06年6期介绍,《中文系》成为当代诗歌选本的宠儿,花城出版社2005年7月出版了他第一部诗集《猪猪的诗篇》很有影响,在由《南方都市报》发起,《南方都市报》与《南都周刊》联合主办的第四届“汉语文学传媒大奖”上获2005年度诗人奖。苦金是近年重庆少数民族作家中非常看好的作家之一,出版《苦金小说选》,其作品多次在《民族文学》发表,主要作品有《哦,沉香木》《听夕阳》《远寨》等,《哦,沉香木》获得《民族文学》《龙虎山杯新人奖》和重庆文艺奖。何巨学早期写诗和散文,出版散文集《村庄的声音》,后来写小说,在《十月》《民族文学》发表小说,近年出版长篇小说《苍岭》,曾参加鲁迅文学院少数民族文学高级班学习,诗歌《母亲和枣》获得首届重庆少数民族文学奖。

除了上面提到作家和诗人以外,还有比较有实力的如“60后”土家族的姚明祥、姚云和、冬婴、路曲、谭国文、冉丽冰、许昌和苗族的杨见等作家和诗人。姚明祥以创作小说、散文为主,出版小说散文集《永恒的歌》,发表在《民族文学》的《神树》获得了重庆首届少数民族文学奖。冬婴出版了《低处的风声》《课本外的蓝天》等,在校园诗歌方面非常有特色。路曲主要是写少数民族文学评论,同时,出版了诗集《武陵山,我的保姆》等。杨见出版有诗集《哑症》。还有“70后”、“80后”苗族作者张远伦、杨型民和土家族亚军、向青松等少壮派青年作者,其作品中显现出比较大的潜力,分别在《诗刊》《散文》等杂志发表作品,成为重庆少数民族文学的后起之秀。

新近出版的《中国军嫂》是蒙古族女作家陈晓兰创作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这是一部军嫂写,写军嫂的独特作品。首先作者陈晓兰自己就是一名军嫂,有着军嫂酸甜苦辣的人生体验。同时她又在文学中升华了自己的经验,以独特的视角创作出这部展现当代军嫂现实生活和精神追求的长篇小说。虽然当代文学中不缺乏描写军人生活题材的作品,但对他们的身后默默奉献的另一半——军嫂,相关作品却不多。陈晓兰的长篇小说《中国军嫂》正好为读者提供了解军嫂的机会,让我们能一睹这些被命名为军嫂的女性在现实生存中的真实状态。

《中国军嫂》以当代军营为背景,描写了南方某省会城市明城的三个军人家庭,通过三对军人夫妻的生活、情感和命运的悲欢离合,展现出一个特殊的女性群体——军嫂的丰富世界。在家庭和两性关系的历史中,自古以来女性都是处于依附和顺从的地位。尤其作为军人的妻子,社会给她们的定位非常明确:默默无闻地付出,无私地牺牲和奉献。只有这样才能获得高度评价与赞赏。但是,当代军嫂这个指称中的“当代”一词,并不仅仅指时间的概念,它应该还包含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体现出来的思想、观念上的进步与提升。虽然这些军人的妻子在道德尺度上还必须恪守社会的规则,为丈夫的事业无私地牺牲奉献,间接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但是,作为当代社会的女性,她们必然还有自己的精神向度和追求,而这一追求又会和她们扮演的军人妻子这一角色之间发生冲突,形成复杂的现实矛盾。

这部小说的独特之处还在于,对当代军嫂面临的另一重现实困境的揭示。战争年代的军人妻子,注定要面对真实的牺牲,要付出失去家庭、亲人的沉重代价。但同时军嫂的牺牲奉献也能通过显在的事件,以及军人与国家的重要关系凸现出宏大的意义。而和平年代军人的生活则意味着多种选择的可能,在一个平凡而普通的和平环境中,军嫂的牺牲奉献很难再和重大的政治事件相联系,其意义也会被生活的平庸琐碎所遮蔽。虽然陈晓兰的创作初衷是为了表现军嫂“为了国防事业,不惜牺牲个人得失,支持丈夫保家卫国的高尚情操”。但是在没有战争硝烟和平环境中,“牺牲、奉献”所蕴藏的意义已经随着时代生活的变化被悄然置换。小说中的几位军人丈夫,他们虽然生活在和普通工人工作性质有所不同的部队机关,但所面对的家庭、情感方面的问题则和大众没有什么差异。因为失去战争的背景依托,军人头上崇高的职业光环正在消退。所以,当代军人和军嫂一起,都要共同面对平庸的现实生活,为家庭、事业的发展而奔波操劳。

这也意味着当代军嫂作为“军人妻子”这一身份,在复杂的当代生活情境中可能出现某种变异。她们为丈夫职业所付出的牺牲奉献,面临着被平庸琐碎的现实生活淹没崇高意义的可能。或者说原本附着有特殊蕴含的军嫂一词在和平年代可能变成一个空洞的名词,悄然

在中国当代文学中,以满族民族身份创作的作家占有重要的地位。以老舍、端木蕻良、舒群、李辉英等为代表的满族作家,创作出了大量的优秀文学作品,不仅丰富了满族文学,而且在整个中国当代文学中占有一席之地。满族作家群越来越为人们所重视,已经成为中国当代文坛的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

中国当代文学一般分为“文革”前30年和改革开放后30年。满族文学在前30年的作者主要是老一代作家,其中包括老舍、端木蕻良、舒群、李辉英、颜一烟、马加、关沫南、胡可、胡昭等。这些作家既是现代时期的作家,也是当代时期的作家,因为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在新中国成立以后也一直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学活动。

以老舍先生(1899—1966)为代表的满族作家,在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等领域里创作了大量的优秀作品。特别是老舍本人,他的话剧《茶馆》,长篇小说《骆驼祥子》《正红旗》等作品具有很高的文学成就,并具有一定的民族特色。他以地道的北京话写作,以反映北京市民生活为主,并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京味文学”的代表。老舍创作风格的形成不是偶然的,是在他特殊的身世,特定的环境下形成的。

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他熟悉北京,熟悉北京下层人民的生活,熟悉北京人的语言,熟悉北京旗人的环境与心态,所以他能够把他们写得栩栩如生。如果他不是出生在北京,他就不会以北京为主要背景进行创作;如果他不是出身贫寒,他就写不出下层人们的酸甜苦辣;如果他不是旗人出身,他就不会是继曹雪芹、康生等旗人小说家之后成为京味小说大师。借用一句话:风格即人。老舍就是老舍,他骨子里的东西别人是无法取代的。他的出身、他的民族、他的生活、他的环境,哺育了他,造就了他,使他能够独树一帜。在中国现代文学中,他是无人能够取代的。在世界文学中,他理所当然地应该占有一席之地。

与老舍生活在同一个年代的作家还有端木蕻良、舒群、李辉英、颜一烟等老一辈满族作家。端木蕻良(1912—1996)的小说《科尔沁旗草原》《额尔古纳河上的月夜》《曹雪芹》,在现代文学史上有一定的影响。舒群(1913—1989)的小说《没有祖国的孩子》《这一代人》《少年 chen 女》等成为现代文学的经典之作。李辉英(1911—1991)的小说《最后一课》《万宝山》《松花江上》等,是中国现代文学中的精品。马加(1910—)的小说《我们的祖先》《登基前后》《北国风云录》等有一定的影响。颜一烟(1912—1997)从上个世纪20年代就开始文学创作,并以电影剧本《中华儿女》,中篇小说《小马倌和大皮靴叔叔》,自传体长篇小说《盐丁儿》,享誉文坛。柯岩(1929—)的诗歌《周总理,你在哪里》,报告文学《船长》《癌症≠死亡》,长篇小说《寻找回来的世界》等在当代文坛影响很大。

改革开放以来的30年,满族作家创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除一些老作家坚持创作外,更多的是新时期以来涌现出的作家,包括朱春雨、于德才、赵大年、叶广芩、赵玫、孙春平、边玲玲、胡冬林,以及一批新生代的作家关仁山、王家男、庞天舒、娜夜、巴音博罗、于晓威、周建新等。这些作家既扎根于民族文化的沃土,又受过良好的教育,具有十分开阔的视野。这个作家群体的创作起点很高,一下子就抵达了中国当代文学创作的最前沿,成为整个中国当代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赵大年(1931—)是新时期以来的一位多产作家。中篇小说《公主的女儿》、电影文学剧本《车水马龙》等作品是其代表作。《公主的女儿》是他作为满族作家的一部反映本民族生活的作品。作品描写了清代宗室后裔三代的曲折遭遇,从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满族社会历史生活的变迁。其题材新颖,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是一种新的开拓。叶广芩(1948—)从1980年开始文学创作。主要作品有小说《风也萧萧,雨也萧萧》《梦也何曾到谢桥》,长篇小说《采桑子》《乾清门》等,她的作品大多以满族家族为背景,述说北京旗人的生活变迁,开创了满族家族题材小说的先河。赵玫(1954—)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我们家族的女人》《朗园》,散文《我的祖先》。作为一个少数民族出身的作家,她并没有忘记自己的民族。《我们家族的女人》,用这篇作品完成了我1991年对于民族的认识。胡冬林(1955—)的散文集《鹰屯·乌拉田野札记》《青羊消息》,长篇小说《野猪王》是其代表作品。

在新一代作家中,“60后”的作家比较突出,如关仁山、王家男、庞天舒、娜夜、巴音博罗等。他们在各自的文学创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是满族文学创作的未来与希望。关仁山(1963—)河北籍作家,与何申、谈歌被文坛称作河北“三驾马车”。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天高地厚》、中短篇小说集《大雪无乡》等。其作品多次获奖,《天高地厚》曾获第14届中国图书奖。王家男(1962—)著有中短篇小说集《大森林的女儿》《乡恋》,电视剧本《多雪的冬季》等。娜夜著有诗集《回味爱情》《冰唇》《娜夜诗选》等。庞天舒(1964—)著有小说《蓝旗兵团》《落日之战》等。巴音博罗(1965—)的诗歌《女真哀歌》《母语的写作》《吉祥女真》等,是对民族历史与民族命运的反思。

在中国当代文学中,满族作家以自己独特的文学传统、民族意识、民族使命,出现在文学创作的各个领域。其主要标志为满族作家群基本形成,文学作品屡获大奖,在整个当代文学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作家群体形成与否,是一个民族文学成熟与否的重要标志。严格地讲,满族作家群是从改革开放以来逐步形成的。这个作家群,已经有了自己的民族意识,民族文化传统,其作品也已经有了自己的民族特色。

满族作家群的主要作家有端木蕻良、舒群、马加、关沫南、颜一烟、李辉英、胡可、胡昭、柯岩、朱春雨、赵大年、理由、叶广芩、孙春平、赵玫、边玲玲、王家男、陈玉谦、黄裳、完颜海瑞、娜夜、洪景森、朱秀海、庞天舒、蒋巍等。

对于满族作家来说,他们有得天独厚的民族文学土壤和优秀的民族文化传统。立足于自己民族的社会生活,再现独特的民族生活画卷,反映民族的风土人情,展示传统与现代、人与自然之间的融合与矛盾,正是满族作家的独到之处和作品理想的追求。越是民族的,才是世界的。越是具有鲜明民族特色的,才越能够在世界文学中占有一席之地。经过当代文学60多年的洗礼,满族作家群从不自觉到自觉,由弱渐强,逐渐壮大,日趋成熟,成为中国当代文学史不可或缺的生力军。

三

满族作家创作的作品,越来越得到关注。他们在全国各项文学奖项中屡屡获奖。新时期以来的20多年间,在中国作家协会所颁发的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中,关庚寅的《不称心的姐夫》、舒群的《少年 chen 女》、于德才的《焦大娘子》获奖。在全国优秀新诗(诗集)评奖中,胡昭的诗集《山的恋歌》获奖。在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中,颜一烟的《盐丁儿》,柯岩的《船长》《特邀代表》《癌症≠死亡》,理由的《中年颂》《扬眉剑出鞘》《希望在人间》《南方大厦》《倾斜的足球场》获奖。所有这些获奖作品,可以说都是中国当代文学作品中的代表作,它们不仅是满族文学的优秀作品,而且是整个中国当代文学的优秀作品。值得一提的是,在获奖的报告文学作品中,满族作家的作品占有绝对的优势,在第一至第五届鲁迅文学奖中,满族作家也获得了较多的奖项。

在中国当代文学中,满族作家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我们也应该看到,满族文学创作与研究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值得我们认真的思考。

其一,作品民族文化特色不突出。由于历史的原因,满族文化丢失得很多,但满族还在,满族文化还在。作为满族作家,尽可能地反映满族社会生活,讴歌满族的历史功绩与民族精神,应该是他们责无旁贷的历史使命。老舍的《正红旗下》、赵大年的《公主的女儿》、叶广芩的家族小说等,都是很优秀的满族题材的作品。

其二,满族文学研究得不够。就整个满族文学而言,虽然已经出版了《满族文学史》(一)、《清代满族作家文学概论》《清代满族诗文概论》《清代满族词曲十论》《满族民间文学概论》《萨满的世界——尼山萨满论》《满族研究》《清代满语文学史》《老舍评传》《当代满族作家论》《老舍与满族文化》等著作,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出版一部完整的《满族文学史》。

□赵志忠

——当代文学视阈下的满族作家

母性·骨性

——读《纳西阿妈》

□杨玲

云南的西北部,世代居住着一个勤劳刚毅的民族——纳西族。生活在纳西女,拥有着深色的玫瑰面庞,这是常年在烈日下辛勤劳动的印记。她们淳朴、善良,性格中兼具温顺与刚烈。黄琳娜女士的《纳西阿妈》收录了她与数位纳西朋友对几代纳西女的真实记录,讲述着数代纳西女平凡又动人的故事。

纳西女儿时为人女,有的受到呵护,幸福成长;有的沦为孤儿,挣扎求生。为人女的她们自强自立,永不言弃。成年后,她们为人妻,有的夫唱妇随,同甘共苦;有的年轻守寡,却终身不改嫁。为妻的她们辛勤劳作,永不言悔。生下儿女后,她们为人母,如蚕吐丝,含辛茹苦。纳西女包揽了家里家外所有的活儿,她们的生活总是那样忙碌,顶着烈日,在田间地头劳作,回家后,又能做出香喷喷的粑粑。身上的背篓是她们生活的一部分,里面背负的,是足以让男子却步的重量,里面承载的,是纳西女人面对生活百折不挠的勇气和信念。

无论角色如何转换,纳西女人的身上都透出一种刚烈的骨性。这种骨性便是纳西生生不息的秘方。一代又一代的纳西女人,就这样顽强地守护着自己的民族,传承着自己的文化,使纳西民族的精神遗产薪火相传。

小说中的三对军人夫妻都面临这样的现实问题与冲突。第一对夫妻中的军人妻子叶佳楠,原本是西安某报社的资深记者,为了爱情放弃优裕的条件追随丈夫来到明城。在她以行动完成了对军人的牺牲奉献之后,自己却要面对新的工作环境带来的种种困难。虽然小说中她以自己的努力克服困难,并担任报社副总编,取得了事业上的成功。但是,面对两地分居的丈夫,生活的重负和情感的困扰又让她心力交瘁。尤其是丈夫情感上的背叛,更是把叶佳楠的人生带入双重迷惘之中,甚至走上了离婚的路。另一对夫妻中的妻子余瑶